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 传 媒

公告编号：2018-02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钟华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晓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7,132,882.87	194,285,946.39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65,979.61	-30,089,935.93	8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88,471.11	-25,553,344.78	7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597,372.77	-52,671,150.08	28.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259	87.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259	87.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80%	增加 0.70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80,891,790.84	4,305,027,047.89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13,185,635.92	3,917,280,601.15	-0.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8,663.95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5,074.9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5,085.62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捐赠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161.75	
合计	2,222,491.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64%	553,075,671	0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1%	211,407,711	0	冻结	14,560,000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0%	20,852,832	0		
叶玫	境内自然人	1.05%	12,170,674	12,170,674	质押	12,170,674
					冻结	12,170,674
林联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9,171,84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8,277,600	0		
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4,679,666	4,679,666	质押	4,679,666
					冻结	4,679,666
乔旭东	境内自然人	0.29%	3,342,618	3,342,618	质押	3,342,617
					冻结	3,342,617
凌健	境内自然人	0.29%	3,333,615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0.26%	2,97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553,075,671		人民币普通股	553,075,671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11,407,711		人民币普通股	211,407,711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852,832		人民币普通股	20,852,832	
林联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71,841		人民币普通股	9,171,84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277,600	人民币普通股	8,277,600
凌健	3,333,615	人民币普通股	3,333,615
张素芬	2,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0,000
李力华	2,519,787	人民币普通股	2,519,787
奚利	2,257,254	人民币普通股	2,257,254
林邦霖	1,988,302	人民币普通股	1,988,3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2. 叶玫、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两者为一致行动人；3. 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也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在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李力华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19,787 股，林邦霖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987,90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比年初增加58.07%，主要是预付供应商货款；
2.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下降34.73%，主要是公司支付了上年末预提的职工年终奖；
3. 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比年初下降63.23%，主要是公司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税费；
4.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比年初下降56.12%，主要是汇率变动导致。

（二）利润表项目

1.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税金及附加同比下降32.98%，主要是公司上年同期补计提以前年度房产税，本年无此项；
2.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上升3532.32%，主要是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利得。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收益同比上升100%，主要是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4.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利润同比上升85.63%，主要是香榭丽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5.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93.40%，主要是公司本期政府补助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6.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85.49%，主要是香榭丽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7.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同比下降368.63%，主要是汇率变动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 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109.09%，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到期。
2. 年初至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00.00%，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股东投资款，本年无此项。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立案调查情况

公司于2016年10月19日下午收盘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粤证调查通字160076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论性调查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如果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相关公告，具体信息参见后表。

（二）关于盈利承诺追偿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合法权益，力求挽回公司损失。

公司已聘请律师事务所，积极推进对上海香榭丽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榭丽公司”、“香榭丽传媒”、“香榭丽”）盈利承诺补偿义务人的利润承诺追偿工作。公司根据《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对香榭丽原股东提起股份和现金补偿要求。

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披露《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2017-030），公司及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媒体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2017）粤民初31号案件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等司法文书，公司及新媒体公司与叶玫等24名香榭丽公司的原股东和部分原股东的关联人之间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公司及新媒体公司起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依法予以受理。

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披露《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公告》（2017-071），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7）粤民初31号】：本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第一款第五项“本案必须以另一案的审理结果为依据，而另一案尚未审结的”之规定，属于应当中止诉讼的情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第一款第五项、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新媒体公司尚未收到司法机关出具及送达的除上述公告中涉及的文件外的任何与该案件进展相关的其他书面文件。如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关于香榭丽公司及相关人员被立案调查、公诉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香榭丽公司尚未收到司法机关出具及送达的除《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公安机关立案的公告》（2016-013）、《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立案侦查及刑事拘留的公告》（2016-044）以及《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检察院起诉书的公告》（2017-032）涉及的文件外的任何与该案件进展相关的其他书面文件。如公司收到相关文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于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鉴于公司将所持有的香榭丽公司98.61%的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后，公司对香榭丽享有的债权虽然在形式上触及关联方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占用关系，但关联方并未发生对上市公司资金的实际占用。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资产结构也得到了改善，保护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17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18]第ZC10278号）。

1. 关联方对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关系的成因

香榭丽公司原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粤传媒对香榭丽公司的债权形成于2014年12月至2017年6月，款项用途为香榭丽公司偿还其私募债券、银行借款、缴纳税款和支付职工薪酬等。2017年10月公司将所持有的香榭丽公司98.61%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广州同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乐投资”），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拥有对香榭丽的控制权。

公司向同乐投资转让香榭丽98.61%股权时，为最大限度保障公司权益，公司未放弃上述债权。因公司不再拥有对香榭丽公司的控制权，上述香榭丽对粤传媒的债务转化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关系，2017年末资金占用方在“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列示，但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际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2. 粤传媒对于香榭丽公司上述欠款的追讨措施

公司向同乐投资转让香榭丽98.61%股权之前，公司已通过民事诉讼追讨香榭丽公司对粤传媒的欠款，

但因香榭丽公司无偿还能力，公司虽胜诉却无法执行。

3. 后续解决方案

本公司暂保留对香榭丽的债权，正通过刑事诉讼、民事诉讼等法律手段继续追偿欠款，尽力挽回损失；并针对进展情况，启动对其他相关责任方的追偿程序。如案件判决后未能追回欠款，则考虑通过转让债权或其他可行的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2016-074）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关于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2016-075）
	2016 年 11 月 18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6-083）
	2016 年 12 月 17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6-087）
	2017 年 01 月 17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02）
	2017 年 02 月 18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05）
	2017 年 03 月 18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08）
	2017 年 04 月 15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12）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31）
	2017 年 06 月 16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35）
	2017 年 07 月 15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45）
	2017 年 08 月 15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49）
	2017 年 09 月 16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59）
	2017 年 10 月 14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67）
	2017 年 11 月 14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72）
	2017 年 12 月 13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7-079）
	2018 年 01 月 12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8-001）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告》(2018-003)
	2018 年 02 月 13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8-005)
	2018 年 03 月 13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8-010)
	2018 年 04 月 13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2018-012)
公司对香榭丽公司原股东的盈利承诺追偿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2017-030)
	2017 年 11 月 02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公告》(2017-071)
香榭丽公司及相关人员被立案调查、公诉	2016 年 03 月 17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公安机关立案的公告》(2016-013)
	2016 年 06 月 25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相关人员被立案侦查及刑事拘留的公告》(2016-044)
	2017 年 05 月 25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检察院起诉书的公告》(2017-032)
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关于对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278 号)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日报社、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完善上市公司的分红制度的承诺		长期履行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广州日报社、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1.对于标的资产产权清晰完整的承诺。	2010 年 08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方面的承诺	2.关于广州日报社授权本公司独家经营相关报刊、杂志经营业务的承诺。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4.关于广告发布费比例调整的承诺。5.关于上市公司新设报刊的承诺。6.关于广州日报社和系列报社、杂志社正在进行的诉讼、仲裁和执行的承诺。7.对于标的资产税务风险的承诺。8.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9.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0.对于房产租赁问题的承诺。			
	广州日报社、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赢周刊股权处置的承诺	2014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注：待赢周刊开始盈利并摆脱资不抵债状态再考虑收购其股权）
	叶玫、乔旭东和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叶玫、乔旭东和上海埃得伟信投资中心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7 年 7 月 1 日	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有限合伙) 三名股东承诺自本次交易所获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陈荣、陈平、浙江亿诚等 14 名股东		交易对方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陈荣、陈平、浙江亿诚等 14 名股东承诺自本次交易所获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5 年 7 月 1 日	已履行完毕
	叶玫		任职期限的承诺：叶玫承诺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仍在标的公司或粤传媒任职不少于 60 个月，并与标的公司或粤传媒签订期限不低于 60 个月的《劳动合同》，且在标的公司或粤传媒不违反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叶玫女士不得单方解除与标的公司的劳动合同。如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9 年 6 月 20 日	履行中（注：叶玫目前被提起公诉，存在不能履职的风险）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违反任职期限承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叶玫、乔旭东、埃得伟信		交易对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9 年 6 月 20 日	履行中
	叶玫等 20 位股东		交易对方关于交易标的合法合规的承诺	2013 年 10 月 25 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注：该承诺中关于标的资产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处罚的承诺存在履行的不确定性。）
	叶玫等 20 名股东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3 年 10 月 25 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叶玫、乔旭东和埃得伟信		应收账款回收承诺	2013 年 11 月 26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注：公司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将采取积极措施进行追偿）
	粤传媒、香榭丽、叶玫、乔旭东和埃得伟信		增资及增资资金的盈利承诺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注：公司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将采取积极措施进行追偿）
	叶玫等 20 位股东		交易对方关于标的公司业绩的承诺及补偿安排：叶玫等 20 位股东在《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注：叶玫等人的部分公司股票存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的情况，有可能导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股票或/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预测补偿协议》中承诺，香榭丽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683 万元、6,870 万元、8,156 万元。如果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和现金补偿存在不确定性。)
	叶玫、乔旭东和埃得伟信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1 日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出售或处置本人/本公司目前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并同意将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股份的限售期延长至 2020 年 7 月 1 日或公司决定的日期。	2017 年 06 月 09 日	2020 年 7 月 1 日或公司决定的日期	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承诺	拟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 18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不低于 2,000,000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数的 0.172%），不超过 23,221,163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数的 2%）。	2017 年 08 月 11 日	2019 年 2 月 28 日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1,000	至	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15.2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积极通过增收入、合理控制成本等措施，有效改善经营状况，实现同比减亏。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 1000 万元至 0 万元。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上海香榭丽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3 月	香榭丽原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香榭丽传媒的债权形成于 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款项用途为香榭丽传媒偿还私募债券和银行借款、缴纳税款和支付职工薪酬等，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际占用情况。2017 年 10 月本公司将香榭丽 98.61%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广州同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拥有对香榭丽的控制权，本年资金占用方类别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列	4,835.16	0	0	4,835.16	其他	4,835.16	视事项推进情况而定

		示。							
合计			4,835.16	0	0	4,835.16	--	4,835.16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23%
相关决策程序			香榭丽原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香榭丽传媒的债权形成于 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款项用途为香榭丽传媒偿还私募债券、银行借款、缴纳税款和支付职工薪酬等，借款已经过公司相关审批流程。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香榭丽原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香榭丽传媒的债权形成于 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款项用途为香榭丽传媒偿还私募债券、银行借款、缴纳税款和支付职工薪酬等。2017 年 10 月本公司将香榭丽 98.61%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广州同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拥有对香榭丽的控制权，2017 年末资金占用方在“控股股东方及其附属企业”列示，但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际占用情况。在香榭丽股权转让之前，公司已通过诉讼积极追讨欠款，但香榭丽无偿还能力，公司胜诉而无法执行；香榭丽股权转让时，为最大限度保障公司权益，公司未放弃上述债权，且公司已对香榭丽借款相关事项及时进行了披露【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2017-064）】，披露内容包括上述债权的具体情况、诉讼追讨情况等。公司正通过刑事诉讼、民事诉讼等法律手段继续追偿欠款，尽力挽回损失；并针对进展情况，启动对其他相关责任方的追偿程序。如案件判决后未能追回欠款，则考虑通过转让债权或其他可行的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本公司暂保留对香榭丽的债权，正通过刑事诉讼、民事诉讼等法律手段继续追偿欠款，尽力挽回损失；并针对进展情况，启动对其他相关责任方的追偿程序。2018 年 4 月 3 日，香榭丽原股东涉嫌合同诈骗案已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正在等待判决，时间未定。如案件判决后未能追回欠款，则考虑通过转让债权或其他可行的方式解决上述问题。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